

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 文件

绍柯公管办〔2022〕14号

关于转发《绍兴市财政局关于确定2022-2023年度绍兴市行政事业单位网上服务市场资产评估服务（定点采购）供应商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、开发区、区机关各部门：

为加强对区机关、事业单位资产评估服务定点采购工作的管理，提高采购效率，现将《绍兴市财政局关于确定2022-2023年度绍兴市行政事业单位网上服务市场资产评估服务（定点采购）供应商的通知》（绍市财采监字〔2021〕17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其他事项：资产评估服务定点采购在“政采云”网上服务市场资产评估模块进行实施；全区国有企业的资产评估服务可参照执行；在具体操作中如遇到问题，可与区公管办、区财政局联系（联系电话：84125967，81162719）。

附件：《绍兴市财政局关于确定2022-2023年度绍兴市行政事

业单位网上服务市场资产评估服务(定点采购)供应商的
通知》

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绍兴市柯桥区财政局

2022年8月30日

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8月31日印发
